

## 國立中央大學 函

地址：32001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  
承辦人：游靖儀  
電話：03-4227151分機35453  
電子信箱：jane@cl.ncu.edu.tw

受文者：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中大合習字第11353000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3EK00207\_1\_27145059907.jpg、113EK00207\_2\_27145059907.pdf)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教育部2024年因材網地球科學跨校學習活動  
「夏之祭--地球探索限時任務」活動資訊，敬請惠予轉知  
並鼓勵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國高中地球科學領域適性教學教材研發實驗計畫」辦理。
- 二、教育部因材網國高中地球科學數位學習教材以活潑有趣的「探究式對話」引導孩子用科學視角觀察生活中的自然現象，為中學階段學生自主探究學習的優質教材，可做為學生課前預習、課後複習用，亦可做為七、八年級學生以及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與科展探究學習。為鼓勵學生自主探究與適性學習，促進親、師、生對於教育部因材網之推廣與應用，本年度四月到七月特辦理「夏之祭--地球探索限時任務」跨校學習活動，完成報名之國中、高中職同學即有機會參加科學好禮抽獎，登入說明與報名網址如下：

<https://reurl.cc/rrz5yZ>。

- 三、活動資訊業已公告於因材網網站/最新消息：<https://ad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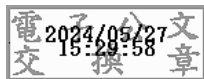


edu.tw/HomePage/news-detail/?Id=103。

四、本案聯絡人：國立中央大學網路學習科技研究所莊麗葉小姐，電話03-4227151分機35454。

正本：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學(含附設國中部)

副本：



裝

訂

線



# 夏之祭

## 地球探索 限時任務

四月~七月，跟著外星人納伊與納奇  
一起探索地球的奧秘！

歡迎國中、高中生登入教育部因材網  
完成當月任務+填寫報名表單就可參加抽獎。

★報名網址 <https://reurl.cc/rrz5yZ>



七月全球變遷

# 教育部因材網國高中地球科學領域 「夏之祭-地球探索限時任務」

## 任務說明

### 一、任務主旨：

(一) 地球科學乃國高中自然領域學習投資報酬率最高的學科。教育部因材網國高中地球科學系列影片以活潑有趣的「探究式對話」引導孩子用科學視角觀察生活中的自然現象，為中學階段學生自主探究學習的優質教材。可做為國九學生課前預習、課後複習用，亦可做為國七、國八學生預備進入國九階段自主學習、科展探究學習使用，以及高中學生地球科學複習、自主學習與探究使用。教材皆依據學習架構，設計有基礎練習題，幫助學生解析自我學習樣態，適性學習。

(二) 為鼓勵學生自主探究與適性學習，協助學生熟悉適性教學網路平台「教育部因材網」，特辦理限時學習任務，完成者還可參加科學好禮抽獎活動。

### 二、任務說明：

(一) 參加方式：自 113 年 4 月 1 日 10:00 至 7 月 21 日 17:00 前請加入【自組班級】，【自組班級】資訊如下：

(1) 請登入因材網( <https://adl.edu.tw> )。

點我看學生登入教學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FZPJxEp4M7I>

(2) 帳號管理：請選擇【加入自組班級】。

(3) 班級類別：請選【跨校班級】。

(4) 學期：請選【112 學年度 第 2 學期】。

(5) 班級名稱與任務邀請碼：

●地球探索限時任務-國中組 2 班(任選一班加入即可)

**國中組 A：【台中市】-【西區】-【校展國小】112-364-1234**

**國中組 B：【台中市】-【西區】-【校展國小】112-367-1234**

●地球探索限時任務-高中組 2 班(任選一班加入即可)

**高中組 A：【台中市】-【西區】-【校展國小】112-365-1234**

**高中組 B：【台中市】-【西區】-【校展國小】112-368-1234**



(6) 送出因材網跨校入班申請後，申請狀態應顯示【申請中】，待主辦單位同意後，申請狀態會顯示【已加入】；若於2小時後申請狀態皆未變更為【已加入】，請務必來電聯繫主辦單位國立中央大學網路學習科技研究所，03-4227151 分機 35454。

(二) 任務執行期間：自113年4月1日（一）10:00至7月21日（日）20:00止，每月一個主題，共4個階段任務，於每月21日20:00前完成當月任務+填寫一次抽獎報名表，即可參加一次抽獎，並於當月27日公告得獎名單並開始寄送禮物。

1. 任務一-地質探索：4月1至21日20:00前。
2. 任務二-浩瀚星河：5月1至21日20:00前。
3. 任務三-海氣一家：6月1至21日20:00前。
4. 任務四-全球變遷：7月1至21日20:00前。

(三) 任務簡述：完成指定影片觀看，並全數答對指定的練習題，填寫抽獎報名表。

★報名網址 <https://reurl.cc/rzz5yZ> 將因材網任務完成畫面截圖上傳，即有機會參與抽獎。

(四) 參加對象：國中七至九年級學生、高中一至三年級學生。本活動須有【因材網學生帳號】或【Gmail 帳號】。

(五) 參加者需自備電腦、平板、筆電等、穩定網路、音響喇叭或耳機等視聽設備。

(六) 任務獎勵：

1. 凡於任務執行期間內 100%完成指定任務且填寫抽獎報名問卷者，將有機會參與抽獎，獎項為地球探索科學禮盒，每個任務皆抽出獲獎人國中組 6 名、高中組 6 名。同一任務同一帳號限定中獎次數為 1 次。

2. 全數完成「任務一-地質探索」、「任務二-浩瀚星河」、「任務三-海氣一家」、「任務四-全球變遷」者，將於 8 月 1 日額外抽出 20 位幸運兒(國中組 10 名、高中組 10 名)，各獲 500 元獎助禮券(全家禮物卡)。

(七) 獎項公告日期：每 27 日(包含 4 月 27 日、5 月 27 日、6 月 27 日、7 月 27 日)以及 8 月 1 日，將於「教育部因材網/最新消息」公告限時任務得獎名單。

### 三、領獎方式

(一) 主辦單位將於得獎名單公布後 30 個工作日內，將獎項掛號寄送至報名問卷填寫之獲獎收件地址。若得獎者於問卷所留的資訊不正確，以致獎項無法寄送將視同放棄得獎權利。

(二) 獎項一律由主辦單位以郵寄方式提供。若有登錄資料不實、違反本網站各項規範，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

(三) 獎項規格以實物為準，主辦單位保留更換同質性等值獎項及修改活動辦法之權力。除活動另有規定外，本活動中獎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發、轉讓、折換現金或更換其他獎項，亦不得將得獎權利轉讓第三人。

(四) 得獎者簽收獎項後，若有遺失或被竊等情形，主辦及承辦單位不補發獎項。

(五) 本活動獎項寄送地區僅限臺、澎、金、馬，不郵寄獎品至海外地區。

### 四、注意事項

(一) 本活動規則及注意事項載明於任務說明中，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規則及注意事項。如有違反本活動規則及注意事項，主辦單位可逕行刪除活動及得獎資格，該參加者若為得獎者，則追回獎項，相關法律刑責將由參加者自行負責。若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加者得自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主辦及承辦單位亦將保留相關法律追訴之權利。

(二) 本活動鼓勵學生自主探究學習，若發現學生有抄襲答案或作弊等情事，將取消參加活

動資格，如有獲獎則追回獎項。

(三)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及承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加者登錄之資料有延遲、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導致資料無效之情況，主辦及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四) 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

(五)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僅供活動相關用途使用。蒐集、處理及使用個人資料將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有關隱私權及個人資料相關聲明詳見附錄一。參加本活動即表示您同意本活動之隱私權政策及個人資料蒐集聲明。

(六) 關於本活動相關資訊有任何疑問，歡迎於登入因材網(<https://adl.edu.tw>)點選「問題回報」功能反映。

(七) 本活動若有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保有修改及最終解釋權。

## 五、相關單位

(一) 主辦單位：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二) 承辦單位：國立中央大學

(三) 協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正德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 六、洽詢窗口：國立中央大學網路學習科技研究所

莊小姐 03-4227151 分機 35454，[liyey@ncu.edu.tw](mailto:liyey@ncu.edu.tw)

## 隱私權政策

非常歡迎您參加「夏之祭-地球探索限時任務」(以下簡稱本活動)，為了讓您能夠安心使用本活動的各項服務與資訊，特此向您說明本活動的隱私權保護政策，以保障您的權益，請您詳閱下列內容：

### 一、隱私權政策的適用範圍

本隱私權政策內容，包括本活動如何處理在您參加本活動時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不適用於本活動以外的相關連結網站，也不適用於非本活動所委託或參與管理的人員。

### 二、資料的蒐集與使用方式

本活動為提供您最佳的互動性服務，可能會請您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其範圍如下：

1. 本活動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子郵件及就讀學校，如有獲獎，則包括聯絡電話、身分證字號、戶籍地址、獎品寄送地址等，僅將作為身分確認及獲獎時與您聯絡及報稅之依據。
2. 本活動所蒐集與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為止，利用地區為臺灣地區。
3.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檢舉或由辦理單位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或有其他個人資料冒用、盜用、資料不實等情形，辦理單位有權刪除您的得獎資格。
4. 您可隨時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律之相關規定，向辦理單位查詢本活動所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要求補充、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或請求給予副本。您行使有關權利與本活動之聯絡方式，歡迎登入教育部因材網(<https://adl.edu.tw/>)點選「問題回報」功能反映。
5. 如您要求本活動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本活動必須取消您參加活動或領獎之資格，以及獲得之獎項及參加證明。
6. 除非取得您的同意或其他法令之特別規定，本活動絕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揭露予第三人或使用於蒐集目的以外之其他用途。

三、資料之保護：僅有經過授權的人員才能接觸您的個人資料，相關處理人員皆簽有保密合約，如有違反保密義務者，將會受到相關的法律處罰。

四、隱私權保護政策之修正：本隱私權政策可能會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以及實際需求隨時進行修正，修正後的條款將刊登於本活動網頁上。